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局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国民健康和体育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健康和体育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标准化工作。统筹规划卫生健康和体育资源配置,指导所属相关单位卫生健康和体育规划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和体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

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开展分级诊疗制度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协调推进药品供应保障制度建设。组织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建设。

(三)负责制定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执行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药物政策和国家、省、市基本药物制度,实施基本药物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负责食品企业标准备案和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六)负责制定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制定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组织指导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拟订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拟订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承担全县中医药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督管理,统筹推进中医药振兴工作。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等工作,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国际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十二)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三)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县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四）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组织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开展国民体质检测，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全县竞技体育发展和运动项目设置与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竞赛，研究和指导优秀运动队伍的建设、青少年体育以及后备人才培养工作；协调有关部门规划、协调体育场馆（地）和设施的建设及布局。研究拟订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政策，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组织和指导体育宣传和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的公关和成果推广。制定体育教育规划，发展体育教育，组织开展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指导、组织体育行业的人才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相关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聘（考试）有关工作，管理行业的教育培训工作。管理全县对外和港、澳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体育交流工作，开展国际体育交流。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平顺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以增强人民群众健康获得感为目标,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重大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推动落实严重危害人民群众健康的传染病、慢性病、地方病等疾病的综合防治措施,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资源下沉,强化基层服务网络功能,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贫困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县、乡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创新和转变监管方式,构建协同顺畅、信息共享的监管机制,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四是更加注重老年健康事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负责开展全县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国家、省、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县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与县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负责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会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方案。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及时将相关信息通报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会同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建立食品安全风险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4.与县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从部门预算构成看，平顺县卫体局预算主要包括局机关预算、下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平顺县卫体局预算的单位包括：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本级）

平顺县体育服务中心

平顺县卫生学校

平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平顺县卫生局卫生监督所

平顺县人民医院

平顺县中医院

平顺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平顺县青羊镇卫生院

平顺县西沟乡卫生院

平顺县龙溪镇中心卫生院

平顺县杏城镇卫生院

平顺县东寺头乡卫生院

平顺县虹梯关乡卫生院

平顺县中五井乡卫生院

平顺县石城中心卫生院

平顺县阳高乡卫生院

平顺县北耽车乡卫生院

平顺县北社乡卫生院

平顺县苗庄镇卫生院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系统2020年预算收入总额16427.81万元，比2019年预算收入总额15555.83万元，增加871.98万元，增加比例5.61%，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

2020年预算支出总额16427.81万元，比2019年预算支出增加871.98万元，增加比例5.61%。其中：基本支出13155.87万元，比2019年增加280.79万元，增进2.18%。项目支出3271.94万元，比2019年增加591.39万元，增加22.06%，主要原因是各卫计局和体育局合并后，项目支出增加。

1. “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系统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55.2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45.6万元，增加475%，原因是：加强预算核算后，2020年脱贫攻坚年度中，健康扶贫下乡、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系统2020年1家行政单位，1家参公单位（平顺县体育服务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58万元，比2019年预算19.27万元，增加4.31%,原因是机构合并，机关业务增加。

1. 其他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系统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85万元。比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增加5.85万元，增加比例100%。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2020年单位实有汽车数量10辆，其中：小汽车5辆，其他车辆5辆；与2019相比减少1辆，其中：小汽车减少3辆，其他车辆增加2辆，原因是小汽车是县医院减少1辆，东寺头乡卫生院减少2辆。其他车辆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增加3辆，中五井乡卫生院减少1辆。

2.房屋情况：2020年办公用房面积46468.32㎡，其中：集中供暖面积25574.39㎡，非集中供暖面积20928.93㎡。与2019年相比办公用房面积增加了1374.35㎡，原因是合并平顺县体育服务中心，增加办公用房面积600㎡，县医院、寺头乡卫生院、卫校新增1878.05㎡，虹梯关乡卫生院北耽车乡卫生院、北社乡卫生院办公用房面积减少1103.7，其中：集中供暖面积减少204㎡，原因是卫校、北耽车乡卫生院集中供暖面积减少，非集中供暖面积增加1693.35㎡。原因是体育服务中心、县医院供暖面积增加。

（三）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平顺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271.94万元。

（四）其他

无。